

做最美城市守护者

——记环卫工人马银兰

记者 陈静 汪路文/图



马银兰正在清理垃圾桶

说起环卫工人，人们脑海里总会浮现出清晨时分，他们在街道上手持扫帚清扫垃圾的场景，“晴天一身灰，雨天一身泥”是他们工作的真实写照，他们用辛勤和汗水，为市民营造干净、整洁、靓丽的城市环境，为我县打造“风情土家寨·精致山水城”贡献力量。近日，记者探访了环卫工人马银兰，记录她如何用双手守护城市的整洁与美丽。

当日，记者在街心花园路段见到了正在路边进行流动清扫保洁的马银兰，个子小小的她正手脚麻利地在人行道上清扫路面。“这里是交通要道，车多人也多，每天会产生大量的垃圾。街道是城市的‘门面’，我们看到垃圾要及时处理，保持干净整洁的环境，大家都舒心。”马银兰一边清扫一边告诉记者。

马银兰所在的公司负责城区内180万平方米

米路面和公共区域的清扫保洁和垃圾清运工作。作为其中一员，马银兰负责街心花园路段的清扫保洁，此处人流、车流量大，商铺众多，工作强度大，一条不到1公里的道路，她每天都要拿着扫帚、簸箕“两件套”，来回走上几十遍。马银兰说：“无论是一片树叶还是一个塑料袋，我们都要及时清扫，不留死角。长期干这个工作，眼里容不得沙子，看到路面上有一点点垃圾，我们都要第一时间清理掉。”

据马银兰介绍，她在环卫清扫保洁一线工作了9年。她说，干一行爱一行，加入环卫工人队伍，能为这座城市的清洁出一份力，虽然很辛苦，但也很快乐。

“从做这个工作起，我就打心里喜欢上了这个工作，能给大家带来干净整洁的环境，我很开心。”马银兰说。

在马银兰看来，只要踏实肯干，平凡的岗位也能创造不平凡的成绩。就这样，她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坚守在自己的岗位上。马银兰说：“工作这些年来，我感觉我们石柱市民的素质越来越高了。现在，道路上的白色垃圾比以前减少了很多，我切身体会到在我们团队的共同努力下市容市貌的变化，我工作的劲头也更足了。”

让马银兰感到欣慰的是，这些年来，社会对环卫工作的认可度与支持度越来越高。她说：“从政府到市民，全社会都很重视、关心我们环卫工人，经常有过往行人主动给我和身边同事送水、送水果，大家的一句‘辛苦了’，就是对我们工作最大的认可。”

“在此，我们呼吁广大市民朋友，不乱扔、乱倒垃圾，希望宠物主人随身携带卫生纸或塑料袋，及时把排泄物收集起来扔进垃圾箱，珍惜环卫工人的劳动成果，为环卫工人‘减负’，共同维护城市环境。”马银兰说。

华龙网第二党支部同县融媒体中心党支部开展共建活动

本报讯（记者 周伟）为着力构建党建工作新格局，形成“优势互补、协调发展”党组织联动机制，以高质量党建引领推动乡村振兴，近日，华龙网第二党支部同县融媒体中心党支部开展共建活动。双方共有30余名党员参加此次活动。

当天，党员们来到桥头镇，参观调研了长沙村喜马拉雅露营基地、半山泮水民宿、民革小院等乡村振兴项目，考察学习了桥头镇党委政府与重庆市餐饮商会、桥头商会联合党支部党建工作及桥头村“三桥”党建工作法，参观了解了“万企兴万村”试点工作。

活动中，双方一致认为，开展党

支部共建活动，有助于双方在媒体宣传、业务拓展、品牌打造等领域开展深入合作，促进双方结对帮带、双向促进、共同发展，形成加强党建工作与促进业务发展同频共振、互促共赢格局。

就如何以高质量党建为引领推动乡村振兴，双方一致表示，将深入推动党建工作、新闻宣传工作同乡村振兴深度融合，进一步激励党员干部职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发扬新闻工作者优良传统，走进一线、深入群众，讲好基层故事，以实际行动服务发展大局，以贴心服务促进乡村振兴。

县图书馆“石柱书香山寨行”图书车开进龙沙镇

本报讯（记者 隆太良 通讯员 朱玉梅）为助力春耕生产，努力打通宣传群众、关心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近日，县图书馆组织工作人员前往龙沙镇，开展了以“共赴耕读之约 助力乡村振兴”为主题的“石柱书香山寨行”活动，为当地村民送去文化惠民服务。

活动前，为更好契合群众需求，工作人员在流动图书车上精心挑选准备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机械化促进法》《农用地安全利用技术宣传》和农业科普、烹饪食谱、趣味读本、文学经典、少儿读物等书籍，以及农村沼气安全知识、农作物施肥建议卡等宣传资料。

当日正好是赶集日，活动现场人头攒动，气氛活跃。工作人员根据村民的需求，为大家选送了涵盖种植、养殖、生活、文学、养生、政策法规等不同类别的书籍、期刊共500余册和农用宣传资料2000余份，由于涉及范围广、种类多、针对性强，深受当地村

民欢迎。活动现场，有的村民挑选到自己喜爱的书籍后，就近寻找一处合适的场地认真翻阅起来；有的村民拿着资料爱不释手，小心翼翼放进背包里；有的村民现场与工作人员展开交流讨论……大家对这次送书活动赞不绝口。

村民们纷纷表示，这些书籍非常实用，可以学到科学种植养殖技术、安全生产以及农业法律法规等知识，是农民发展特色产业、增收致富的“好帮手”。

为了让浓浓的书香飘溢在每个乡村，培养农村群众良好的阅读习惯，引导农民读书明理、读书掌握致富本领，近年来，县图书馆坚持深入基层，创新服务，积极开展“石柱书香山寨行”活动，不断引导培养广大农民朋友形成爱读书、爱学习的良好习惯，以实际行动推动全民阅读广泛开展和文化惠民政策全面落实，不断满足广大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南开中学9位名师来石“传经送宝”助力高考

本报讯（记者 隆太良）“名师的解答思路清晰，针对性强，让人深受启发。”“与名师们交流，收获满满，起到了举一反三的效果。”“通过名师指导，开阔了视野，提高了教学技能。”3月26日，县教委邀请重庆南开中学的9位名师来我县开展教学研讨活动，围绕如何开展高考前各学科复习，向来自我县4所中学的220多名高三教师“传经送宝”，名师们丰富的教学经验、精彩的讲解，赢得我县教师的啧啧称赞。

据介绍，今年，我县石柱中学、回龙中学、民族中学、西沱中学等4所中学，共有高三考生4300多人。如今，师生们正处紧张激烈的备考阶段。

“距离今年6月上旬的高考只剩两个多月的时间，举办这次活动，旨在与南开中学各学科的名师进行面对面交流，利用名师们丰富的教学经验，通过传、帮、带，进一步提升我县高

三教师的专业化水平，备战2023年高考。”县教委相关负责人说。

当日上午，记者走进石柱中学，只见挂在大楼两侧的“筑梦六月 翰墨折桂扬航”，芳菲春日诗情画意催晓读”标语分外显眼，设置在高三教学大楼的高考倒计时牌十分醒目，高三年级的各个教室座无虚席。

在南开中学党委书记冉孟凯和名师专家王小鸥带领下，该校任教高三各学科的名师们，围绕“怎样上好高考前第二轮复习课”主题，通过“先听课、后分享、再交流”的方式，针对在听课环节了解到的我县高三教师的授课情况，和在交流环节我县高三教师针对本学科的学科建设、学科备考、复习方法等方面提出的系列问题，利用自己丰富的教学经验，进行了耐心细致的点评和针对性的解答。

活动中，南开中学名师们认真讲解和点拨，我县高三任课教师们聚精会神，认真聆听、深入交流、仔细记录。干货满满的交流学习和高效指导，为我县高三教师踢好高考“临门一脚”，鼓足了信心与勇气，注入了动力与活力。

我县高三任课教师们纷纷表示，南开中学名师们的点评、交流指导如一场“及时雨”，拓宽了他们的教学复习思路，解决了教学过程中的一些疑难问题，让他们受益匪浅、收获满满。

“他山之石，可以攻玉。”回龙中学校长张维淑感触颇深地说，参加这场研讨活动，给正在进行复习备考的高三教师们指明了方向，提出了更科学、更高效的备考策略。接下来，将把南开中学名师们先进的教学理念、科学的教学方法，带回学校进行总结和推广，不断提高课堂效率，进一步提升教育教学质量。

我县启动第六批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人申报工作

本报讯（记者 隆太良）近日，记者从县文化旅游委获悉，为保护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鼓励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实践，我县已启动第六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申报工作。

据介绍，非遗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是非遗传承人群体的杰出代表，承载着非遗的知识和精湛技艺，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守护者、传播者。此次申报工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重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认定与管理办法》《重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开展。

此次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人申报条件是：推荐和申报人选爱国敬业、遵纪守法、德艺双馨，掌握并承续某项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并从事该项遗产传习活动不低于15年，在一定区域或领域内被认为具有代表性和影响力。申报人选须积极开展传承活动，自愿履行妥善保存相关的实物和资料，配合文化主管部门和其他有关部门进行非物质文化遗产调查，积极参与非物质文化遗产培训班、公益性宣传、非遗展示等活动。

此次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人申报重点是：推荐第六批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名录的传承

人；第1-5批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没有县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或传承人身体欠佳的，可以进行申报；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人已去世或丧失传承能力的，该项目可重新推荐传承人；第1-5批县级非遗代表性项目中的少数项目，虽然有县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但因工作需要的，可适当增补，但要从严掌握。

此次非遗代表性项目传承人申报程序是：申报单位（个人）填写申报表，经乡镇（街道）或有关单位审核同意并加盖公章后，于2023年8月31日前报送至县文化旅游委502办公室，县文化旅游委按照相关程序和要求，进行公开、公平、公正评审。

市民为图“方便”损坏护栏遭处罚

本报讯（记者 彭少）近日，记者从有关部门了解到，一市民为图自己“方便”恶意损坏人行护栏被处罚。

当天，县城管局正组织工人维修南滨街道玉带南街路段的人行护栏，此时，街边一杂货铺的店主何某拿起榔头冲了出来，锤打已经修好的人行护栏，被工作人员及时制止，随即报警。

经民警调查了解到，原来，何某认为人行护栏安装好之后，影响自己杂货铺装卸货，所以实施破坏行为。

经过民警现场教育，何某主动承认了错误：“我当时也是一时冲动，没有为别人着想。人行

护栏是维护行人安全的，我为了自己方便损坏护栏确实不应该，而且安装师傅也很辛苦，我太自私了。”何某表示非常后悔，为自己的行为感到羞愧，愿意赔偿损坏栏杆造成的经济损失，同时向安装的工人以及有关部门道歉。

道路护栏和人行护栏是保障道路安全的重要设施，设置的目的是为了规范行车和行人秩序，引导市民摒弃交通陋习，减少交通事故和意外事故发生。

执法人员提醒广大市民：市政公用设施服务全体市民，每位市民应当自觉爱护、保护市政公用设施，共同维护美丽宜居的城市环境。保护市政公用设施是每位市民的责任和义务，

要勇于揭发举报一切损害市政公用设施的行为。任何单位、组织和个人都有义务配合支持管理执法人员依法保护市政公用设施。凡阻碍管理、对抗执法、打击报复等行为，公安机关将依法从严惩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任意损毁、占用公共设施将被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重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一千元以下罚款。故意毁坏公共设施，造成严重情节的，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罚金。

新时代 新征程 新重庆

从小事做起 从自己做起 从现在做起

三月！文明行为促进月

市委宣传部 市文明办 宣

政务信息

石柱县未成年人保护举报电话：
023—73334141
监督投诉电话：
023—73332055

保护未成年人权益，共创美好未来。